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1087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08782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30108782_ATTACH2.docx、376735100E_1130108782_ATTACH3.
doc)

主旨：函轉桃園市童軍會辦理桃園市113年童軍技能研習營活動
一案，請鼓勵所屬童軍團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3年10月30日113桃童理字第113061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

1、第一梯次：113月12月7日至12月8日(星期六、日)。

2、第二梯次：113月12月14日至12月15日(星期六、
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石門營地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26日(星期二)止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12小時。

三、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
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辦理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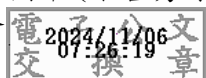
實補休。

四、檢附本案活動實施辦法、日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>)下載。

五、本案活動聯絡人：桃園市童軍會徐麗美小姐(電話：03-2181356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桃園市童軍會



裝

訂

18

線